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25-032

债券代码：123173

债券简称：恒锋转债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7号）核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424,357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42,435,7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3,880,983.5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38,554,716.41元，扣除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1,900,841.31元（验资费、律师费等），募集资金净额为236,653,875.1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6日到位，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3）第442C0000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3年1月6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开户银行：兴业银行福州城北支行、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福州市洪山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职责履行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兴业银行福州城北支行	117260100100358484	市域社会治理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416983462667	市域社会治理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中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675081888	市域社会治理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存续
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	35050188000709112233	市域社会治理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福州市洪山支行	1402029129601292230	市域社会治理平台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三、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销户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城南支行	35050188000709112233	2025 年 5 月 7 日
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福州市洪山支行	1402029129601292230	2025 年 5 月 12 日

鉴于上述 2 个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专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关注销手续，注销专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